



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東地域

新界大埔運頭角里15號羅定邦童軍中心

電話：2667 9100 傳真：2667 0298

特別通告第37/2010號

2010年8月16日

童軍訓練及活動支援計劃－訓練及考驗

地域童軍訓練及活動支援中心由2010年6月開始，定期於星期六及星期日在沙田童軍中心提供場地，基本露營設施及膳食予各童軍成員，每週更設計專題技能教授，亦可考取專科徽章，歡迎各童軍支部成員踴躍參加。茲將詳情列下，敬希垂注。

(一) 日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專題技能項目	名額
2010年10月2-3日	六至日	1430至翌日1500	小隊長旅團實務工作坊	30人
2010年10月30-31日			小隊長旅團實務工作坊	30人

(二) 參加資格：本地域已宣誓及持有效童軍紀錄冊之童軍支部成員。

(三) 費用：1. 日營(星期六/日)：每位收費港幣四十五元正；
2. 露營(兩日一夜)：每位收費港幣九十元正；
3. 費用將包括露營設施、膳食及活動，個人用品須自備；
報名費必須以劃線支票繳付，抬頭書『香港童軍總會新界東地域』。

(四) 交通安排：大會將安排旅遊巴由大學鐵路站往返營地，費用每位港幣二十元正。若人數不足二十人，大會則不會安排旅遊巴服務。

(五) 報名辦法：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郵寄或遞交新界大埔運頭角里15號羅定邦童軍中心新界東地域總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1. 已填妥之報名表格，參加者必須獲家長/監護人簽署家長同意書；
2. 貼上一元四角郵票之回郵信封；
3. 報名費支票(每票只限一人，活動費及交通費，請分開兩張支票繳付)。
(備註：如申請人所填寫於參加表格上之資料或夾附的回郵信封不全，將會直接影響其被本計劃考慮取錄之決定。)

(六) 截止日期：2010年9月15日(星期三)

(七) 其他：1. 參加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活動負責人指定的服裝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；
2. 參加者須帶備有效之童軍紀錄冊出席；
3. 全期出席者將獲頒活動證書，如為專科徽章考驗項目，參加者必須完成指定的考驗事工，方可獲主考人簽署證明；
4. 參加者如因私人理由缺席，報名費將不獲退還；
5. 取錄與否，均以電郵通知；
6. 如在班期前三個工作天尚未接獲通知書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667 9100與地域助理執行幹事徐慧心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(青少年活動與訓練) 歐陽梓源

(黃江啟 代行)



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東地域
童軍訓練及活動支援計劃—訓練及考驗
報名表格
(截止日期：2010年9月15日)

(一)參加者資料

姓名：_____ 旅別：_____ 區別：_____

出生日期：_____ 性別：_____ 童軍紀錄冊號碼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電郵地址(請必須填寫)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(日) _____ (夜) _____

(二)請選擇參加之日期，並在適當 內加上✓號：

10月2日 10月3日 10月30日 10月31日

備註：營期時間 - 星期六日營(1430-2130) 星期日日營(0900-1500)
兩日一夜露營(1430 至翌日 1500)

費用：日營：\$45 X _____ 日

露營：\$90 X _____ 次

合共：\$ _____

(三)交通安排，請在適當 內加上✓號：

自行安排 乘搭大會安排之旅遊巴，費用每位\$20，請以另一張劃線支票繳付，

抬頭書『香港童軍總會新界東地域』。

(備註：如人數不足 20 人，大會將取消有關安排。)

負責領袖簽署：_____

姓 名：_____

職 銜：_____

聯 絡 電 話：_____

旅/團印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

備註：在報名表格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，純屬自願；該等資料只作本地域處理本表格的申請及有關用途。假如你提供的資料不足或不正確，本地域可能會延遲或無法處理有關申請。在一般情況下，報名表將於活動完畢後 6 個月銷毀。

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東地域
童軍訓練及活動支援計劃－訓練及考驗
家長同意書
(截止日期：2010年9月15日)

舉行日期：_____

舉辦地點：沙田童軍中心

參加者及家長資料：

參加者姓名：_____ 單位：_____ 區 第_____ 旅

*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 關係：_____

緊急聯絡電話：(1) _____ (2) _____

本人已清楚上述活動之主要內容，且確知敝子弟/受監護人之健康情況適宜參與有關活動。

現同意*敝子弟/受監護人_____ (姓名)參與上述活動。

如有特別健康情況(例如敏感、長期服藥、哮喘等)，請列明：_____

*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備註：

1. 本同意書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，純屬自願；該等資料只供本地域處理此活動及有關用途。假如你提供的資料不足或不正確，本地域可能會延遲或無法處理有關申請。在一般情況下，報名表將於活動完畢後6個月銷毀。
2. 如表格不敷應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3. 參加者須交回已簽妥之家長同意書，否則將不獲准參加活動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